

关于 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及 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3年12月在阿图什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阿图什市财政局局长 吴志霞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及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一、阿图什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

（一）年初批准的债务限额。经自治州财政局核定，阿图什市人民政府同意，报请阿图什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截至 2023 年 1 月初，阿图什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87.8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5.9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41.9 亿元。

（二）本次债务调整限额。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州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克财债〔2023〕2 号）和《关于调整自治州各县（市）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克财债〔2023〕21 号），自治州下达阿图什市 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3.76 亿元，收回以前年度未使用一般债务限额 0.7 亿元。本次债务限额调整后，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00.88 亿元。

二、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情况

2023年自治州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下简称新增债务限额）13.7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4.93亿元，专项债务限额8.83亿元。经阿图什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查通过，2023年1-7月份调增新增债务限额7.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调增3亿元，专项债务限额调增4.2亿元。8-12月份调增新增债务限额6.56亿元，具体项目如下：

（一）一般债务限额1.93亿元。克州阿图什市生活垃圾处理场（三期）建设项目0.1亿元；克州阿图什市新城高级中学建设项目（二标）0.3亿元；阿图什市基层阵地建设项目0.3亿元；克州阿图什市城市道路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0.2亿元；克州阿图什市政道路建设项目0.2亿元；阿图什市吐古买提乡科克塔木村-盖孜道路建设项目0.4亿元；阿图什市巴羴生态综合治理引水示范建设工程0.03亿元；阿图什市松他克镇石榴基地支渠防渗渠工程0.2亿元；阿图什市阿腊萨依河出山口段防洪工程0.2亿元。

（二）专项债务限额4.63亿元。克州阿图什市新城高级学校建设项目（一标）0.4亿元；克州阿图什塔合提云片区、葱岭棚户区等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0.9亿元；克州阿图什工业园区（一园四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二期）1.2亿元；克州阿图什市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城市无害化生活垃圾一期封场0.2亿元；阿图什市煤改气供热工程0.25亿元；阿图什市2015年棚户区改造项目0.84亿元；克州2016年阿图什市城市棚户区改造

及配套基础设施 0.71 亿元；阿图什市 2017 年农村公路建设地下自来水管网建设项目 0.13 亿元。

三、阿图什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根据自治州下达阿图什市的新增一般和专项债务限额举借的债务及下达的上级专项资金等新增支出事项，编制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年初批准的预算。经阿图什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全市总收入 **3952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3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46619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6002 万元，调入资金 38265 万元。

全市总支出 **3952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417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1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80002 万元。

2.年中审查通过的调整预算。经阿图什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查通过，全市总收入调整为 **5290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543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调整为 35034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为 4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调整为 86002 万元，调入资金为 38265 万元。

全市总支出调整为 **5290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44490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1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8000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整为 3000 万

元。

3.预算调整方案。现结合本年度实际收入情况，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55030 万元，调增 68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为 37634 万元，调减 7633 万元，非税收入调整为 17396 万元，调增 8313 万元。同时，根据自治区下达的上级补助收入实际到位情况，建议调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为 388179 万元，调增 37834 万元。建议调整调入资金为 41170 万元，调增 2905 万元。建议调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为 114300 万元，调增 28298 万元。建议调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 3000 万元，调增 3000 万元。

综合考虑财力变化、支出需求预计情况，建议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520794 万元，调增 75893 万元。建议调整上解支出为 924 万元，调减 176 万元。建议调整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 0 万元，调减 3000 万元。

4.调整后的情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01720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01720 万元。（详见附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年初批准的预算。经阿图什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批准，2023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5441 万元（含预计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5441 万元。

2.年中审查通过的调整预算。经阿图什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五次会议审查通过，2023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43516万元（含预计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调整为42000万元，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85516万元。

3.预算调整方案。根据收入执行预计完成情况，建议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41012万元，调减770万元。建议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为1718万元，调减16万元。建议调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为88300万元，调增46300万元。

根据基金收入调整情况，建议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108036万元，调增22520万元。建议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为14770万元，调增14770万元。建议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为35034万元，调增8224万元。

4.调整后的情况。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157840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157840万元。（详见附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方案

1.年初批准的预算。经阿图什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批准，2023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5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55万元。

2.预算调整方案。按照相关管理要求，根据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实际情况，建议调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686万元，调增595万元。建议调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686万元，调增595万元。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加大工作力度，确保今年调整预算任务全面完成。由于受各种不确定性因素影响，财政收支还将会有所变动，最终以 2023 年决算数据为准，届时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附件：2023 年 8-12 月份阿图什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项目明细表
2023 年度阿图什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表
2023 年度阿图什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表
2023 年度阿图什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表

阿图什市财政局
2023 年 12 月 23 日